

大连晨鑫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关于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修订情况的说明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大连晨鑫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0 年 5 月 25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0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项。

2020 年 7 月 3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修订稿）〉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对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进行了修订，主要修订情况如下：

预案章节	章节内容	修订内容
特别提示	特别提示	更新了本次非公开发行已履行的决策程序； 修订了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名称、投资金额及拟使用募集资金投资金额。
释义	释义	修订了预案、本预案所指含义。
第一节、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概要	二、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背景和目的	更新了公司与上海慧新辰实业有限公司股东签署《股权转让协议》的情况。
	五、本次募集资金用途	修订了部分募投项目名称、投资金额及拟使用募集资金投资金额。
第四节、董事会关于本次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	一、本次募集资金投资计划	修订了部分募投项目名称、投资金额及拟使用募集资金投资金额。
	二、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之（一）支付收购慧新辰 51%股权的应付款	修订了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中拟用于支付收购慧新辰 51%股权的金额。
	二、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之（二）LCOS 研发生产项目	增加了项目实施主体及地点； 修订了研发项目建设的拟投资金额及拟使用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金额； 修订了生产项目建设拟使用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金额； 修订了研发项目的投资概算及构成。

第五节、董事会关于本次发行对公司影响的讨论与分析	六、本次股票发行的相关风险说明	删除了收购上海慧新辰实业有限公司 51%股权无法通过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的风险提示。
第七节、本次非公开发行对公司即期回报的摊薄及填补措施	四、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与公司现有业务的关系，公司从事募投项目在人员、技术、市场等方面的储备情况	更新了公司与上海慧新辰实业有限公司股东签署《股权转让协议》的情况。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修订稿）请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的《大连晨鑫网络科技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修订稿）》。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

特此公告。

大连晨鑫网络科技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七月四日